

##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方利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方利平女士：1974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1997年7月本科毕业于北京大学外交学与外事管理专业，2000年7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国际政治专业。2000年7月至2016年10月，在广州日报社工作，先后担任记者、编辑以及经济新闻中心副主任；2016年11月至2018年5月，在万联证券担任研究所副所长；2018年6月至2019年11月，在广州星河金融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20年1月至2023年11月，在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截止披露日，方利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